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18年1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表决董事11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浩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，聘任王浩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11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聘任王浩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独立董事独立意见。

简历：王浩，男，49岁，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，中共党员。历任合肥市财政局商贸科工作人员，合肥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商贸处副处长、处长（挂任安徽开元集团公司财务总监）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局长，合肥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办公室主任，合肥市政府

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、党委委员，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。

王浩先生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是失信责任主体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【11】票，反对票【0】票，弃权票【0】票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鉴于公司部分董事成员发生变化，现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相应调整。

1、刘浩先生、王浩先生、方福前先生、黄跃明先生、李承波先生、张同祥先生、余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，刘浩先生为召集人。

2、刘京建先生、陈结淼先生、李承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，刘京建先生为召集人。

3、李姝女士、陈结淼先生、吴红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，李姝女士为召集人。

4、陈结淼先生、刘京建先生、王浩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，陈结淼先生为召集人。

以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以上决议，特此公告。

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14日